

石家庄市藁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行政检查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依据	实施主体			事项备注
			法定实施主体	行使层级	第一责任层级	
1	对资质认定获证检验检测机构的行政检查	《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2021年4月8号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9号公布，根据2025年3月18日国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	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事项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2021年4月14日国务院第131次常务会议通过，2022年3月1日起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市级或县级	
3	对企业公示信息的行政检查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2014年7月23日国务院第57次常务会议通过，2014年10月1日起施行）第十四条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4	对电子商务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2018年8月3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5	对价格活动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1997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1998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6	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收费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1997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19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7	对直销行为的行政检查	《直销管理条例》（2005年8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443号公布，2017年3月1日修订）第三十五条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8	对广告行为的行政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1994年10月2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过，根据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9	对产品质量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10	对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的行政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0号公布，根据2023年7月20日《国务院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11	对棉花经营者活动的行政检查	《棉花质量监督条例》（国务院令314号公布，2017年10月7日第二次修订）第十九条 棉花质量监督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12	对毛绒纤维经营者活动的行政检查	《毛绒纤维质量监督办法》（原国家质检总局令49号公布，2020年10月23日修订）第八条 纤维质量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13	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2013年6月29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14	对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检测结果和鉴定结论的监督抽查	对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检测结果和鉴定结论的监督抽查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15	对高耗能特种设备的生产、使用单位及检验检测机构的	《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质检总局令116号，2020年10月23日修订）第六条 高耗能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16	对锅炉生产、进口、销售和和使用环节执行环境保护标准	1.《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17	对食品生产环节的行政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18	对食品销售环节的行政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19	对食用农产品销售市场质量安全的行政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0	对餐饮服务环节的行政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1	对计量器具以及计量检定等相关计量活动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1985年9月6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2018年10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2	对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的行政检查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2023年3月16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0号公布，2023年6月1日起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3	对标准实施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1988年12月29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7年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4	对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的行政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2003年9月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90号公布，根据2023年7月20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5	对商标使用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1982年8月23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2019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6	对涉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1993年9月2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7	对涉嫌传销行为的行政检查	《禁止传销条例》（2005年8月10日国务院第101次常务会议通过，2005年11月1日起施行）第四条 工商行政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8	对网络商品销售者和网络交易平台提供者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1993年10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29	对涉嫌违法的网络交易行为的行政检查	《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7号公布，2021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五条 国家市场监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30	对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交易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1988年11月8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31	对能效标识的使用的行政检查	《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国家发改委、原国家质检总局令第35号，2016年6月1日施行）第十八条 国家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32	对能源计量的行政检查	《能源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质检总局令第132号公布，2020年10月23日修订）第十六条第一款 市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33	对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水效标识的产品目录》的	《水效标识管理办法》（国家发改委、水利部、原国家质检总局令第6号，2018年3月1日施行）第五条 地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34	对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1993年10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35	对涉嫌假冒专利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1984年3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20年10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36	对涉嫌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1982年8月23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2019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37	对商标代理机构和商标代理从业人员代理行为的行政检查	《商标代理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3号公布，2022年12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四条 知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38	对侵权特殊标志物品的行政检查	《特殊标志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2号，1996年7月13日起实施）第十八条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受理特殊标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39	对涉嫌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的行为的行政检查	《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条例》（2002年2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345号公布，2018年6月28日修订）第十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40	对涉嫌侵犯世界博览会标志专有权活动的物品、场所的	《世界博览会标志保护条例》（2004年10月13日国务院第66次常务会议通过，2004年12月1日起施行）第十条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市级、县级	县级	
41	对药品经营和药品使用单位使用药品等活动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依照法律、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设区的市级、县级	市级或县级	1、药品连锁总部的监管在省局，目前省局委托市
42	对药品经营企业遵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情况的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零三条：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对药品上市许可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设区的市级、县级	市级或县级	1、药品连锁总部的监管在省局，目前省局委托市
43	对药品零售企业网络销售药品的监督管理	《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8号）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市级或县级	县级	
44	对疫苗储存、运输以及预防接种中的疫苗质量的行政检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第八条：设区的市级、县级人民政府承担药品监督管理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市级或县级	市级或县级	疫苗储存、运输机构、市级疾控中心由省局委托市
45	对医疗器械的生产、经营活动以及使用环节的医疗器械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9号）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设区的市级、县级	市级或县级	医疗器械第三类及部分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的
46	对从事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的企业行政检查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8号）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设区的市级、县级	市级或县级	
47	对化妆品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6号）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省级、设区的市级、县级	市级或县级	市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受省级委托实施化妆品生产